

高天賜 梁榮仔 議員辦事處

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

書面質詢

近日，本澳發生了多宗嚴重的交通意外，造成兩死一傷的慘況，當中一名私家車車主因撞向違例停泊在路邊的貨櫃拖架而死亡，再一次揭露了有關當局執法力度不足的問題。

發生意外的地點四周停滿了貨櫃拖架，且均通通違法泊在黃線上，甚至佔領了部份的行車道，大大增加駕駛者發生意外的風險，而事實上，本澳仍有不少地方均泊滿類似的貨櫃拖架，就如立法會對外的空地，長久以來均未見政府對這種違規的行為作出任何的處罰，令情況變得更為猖獗，而有業界人士指出實屬無奈之舉，全因特區政府缺乏可給予停泊貨架的地方。

要知道，本澳的道路狹窄，每逢上下班高峰期，違例泊車會嚴重阻塞道路，引發大擠塞，就以連勝馬路為例，該處位於救護車進出鏡湖醫院的必經道路之一，但現時卻變成旅遊巴的主幹道，增加道路的負荷及擠塞程度，加上經常有違例泊車的情況出現，令救護車無法順利通行，錯過及時挽救傷者及病人生命的機會。

儘管 2007 年已經頒布了《道路交通法》，但特區政府一直未有認真執法，往往要在血的教訓後才正視有關的問題，而且眼光短淺狹窄，就如在斑馬線上發生意外後，只針對加強應對斑馬線上不讓先的問題，依然忽視違例泊車等其他的違規行為，未有作一個整體全面的檢討。

基於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以下質詢，並要求以清晰、明確、連貫和完整的方式適時給予本人答覆：

- 一、對於違例泊車的問題，尤其是發財巴及旅遊巴等大型的車輛，特區政府有何措施改善情況？會否加強執法的力度？
- 二、為了避免類似的意外再次發生，特區政府會否整頓貨架亂泊的情況？而為確保運輸物流業界的生存空間，特區政府有否任何的地方提供給予業界停泊貨架？
- 三、每每發生嚴重意外後，特區政府才會針對單一的意外而加強執法的力度，未有從整體上作出改善，致令多方面的交通意外頻生，因此特區政府何時才能改變頭痛醫頭，腳痛醫腳的思維，以整體加強對《道路交通法》的執行力度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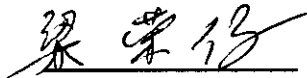


高天賜 梁榮仔
議員辦事處

GABINETE DOS DEPUTADOS JOSÉ PEREIRA COUTINHO E LEONG VENG CHAI

澳門特別行政區

立法議員



梁榮仔

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